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 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等发出。
- 2.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下午 2: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袁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并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真实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7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21 年半年度报

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 1.《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决议》;
- 2.《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